法治日报
LEGAL DAILY

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广东优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：因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《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书》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该文书（请你单位自该文书送达之日起5日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授权委托书、你单位在昆山市巴城镇立臻项目签订的承包合同及工程款结付凭证，以及方长智和吕少兵班组的工人花名册、考勤记录、工资表、工资发放凭证，并接受我局询问）（地址：江苏省昆山市前进西路1801号D幢814室，联系电话：0512-55120269）。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你单位未能提供上述材料并接受我局询问，我局将依法予以处理。

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1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